

甘肃省政府采购集中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JYGZC2025011G

标 包 编 号：01

项 目 名 称：嘉峪关市酒钢三中基础设施提升
改建项目-智慧校园建设

采 购 人：嘉峪关市酒钢三中

集 采 机 构：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采购交易科

2025年05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科受嘉峪关市酒钢三中委托，对嘉峪关市酒钢三中基础设施提升改建项目-智慧校园建设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 JYGZC2025011G

2. 招标内容：

为贯彻落实甘肃省“强县中”项目工作要求，全面提升学校办学条件与信息化水平，拟实施嘉峪关市酒钢三中基础设施提升改建项目-智慧校园建设项目。本方案围绕教育教学、管理服务、基础设施等领域，构建智能化、数字化校园生态，具体建设内容涵盖六大板块，总投资3169.08万元（含基础设施提升改建项目及其他费用），智慧校园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额为11896006.12元，建设周期为2025年2月至2025年10月，资金来源为省级“强县中”专项资金及市级财政资金。

3. 项目预算： 1189.600612万元 标包01采购预算： 52.8万元 **最高限价：52.8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审计报告日期为准）

（3）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



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本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9）备注：注：①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至（6）项内容提供《嘉峪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其余资料仍需按要求提供。②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核验。③ 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时，应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一并公开。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网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使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zyjy.jyg.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2025年6月18日 9:00（北京时间）

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嘉峪关市酒钢三中

地址：嘉峪关市观礼北路1599号

邮编：735100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13993782460



集采机构：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科

地址：嘉峪关市方特大道2026号

邮编：735100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937-6213025

监督单位：嘉峪关市财政局

联系人：袁科长

联系电话：0937-631858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嘉峪关市酒钢三中基础设施提升改建项目-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JYGZC2025011G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嘉峪关市酒钢三中 地 址：嘉峪关市观礼北路1599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13993782460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集采机构	集采机构：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科 地址：嘉峪关市方特大道2026号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937-6213025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本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9) 备注：注：①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至（6）项内容提供《嘉峪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其余资料仍需按要

		求提供。②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核验。③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时，应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一并公开。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接受 要求:分公司投标要有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9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10.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7.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10%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9.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组织 集合时间：2025-06-10 09:00:00 集合地点：嘉峪关市酒钢三中（观礼北路1599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13993782460 届时请每家供应商可安排不超过2人出席，供应商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介绍信（证明函）。现场踏勘仅组织一次，供应商错过现场踏勘后果自负。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6月18日 9: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

28.6	开标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3.1	分包履约	不接受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集采机构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请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供应商自行登录网站下载或由采购人发放，因未领取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核心产品	无
其他补充内容	网上投标须知 1. 软硬件设施：（1）计算机带摄像头、麦克风、推荐使用win10系统；（2）浏览器要求：使用360安全浏览器；（3）开标前扫描二维码参加直播会议（二维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4）办公软件：WPS或office、PDF阅读器等办公软件；（5）网络环境：网络流畅（建议带宽不低于200M），保证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流畅性。 2. 系统登陆：1. 已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用户：方式一（用户登录）：打开“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zyjy.jyg.gov.cn），点击“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60/login），点击用户登录，输入账号（手机号）→输入密码→点击登录即可。方式二（证书登陆）：打开“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网址：http://zyjy.jyg.gov.cn），点击“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60/login），点击证书登录，插入UKEY（即CA证书），输入密码点击登录。 2. 未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用户：登录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用户注册界面，（http://101.37.134.104:1200/Accounts/Login）注册手机号→填写企业信息→提交认证→认证通过后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系统”，登陆方式同上。 3. 操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附件）投标登记→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开标前提交 HASH 编码→开标后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1）投标登记：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系统。（2）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系统→找到对应的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3）下载固化后的zbsx格式招标文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登录下载）：登陆网上开评标系统→找到对应的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下载固化后的zbsx格式招标文件。（4）编制好的投标文件：安装下载好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导出固化后的tbsx格式投标文件（生成HASH编码与固化后的tbsx格式投标文件）。（5）开标前提交HASH编码：开标前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

	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系统→找到对应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复制HASH编码→提交。（6）开标后提交固化后的tbsx格式投标文件：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上开评标系统→找到对应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开标后提交固化后的tbsx格式投标文件→系统自动校验（文件与之前提交的HASH编码匹配对应即校验成功）→等待确认结果→点击确认无异议→开标结束。（7）如遇操作问题，请致电技术公司技术支持人员：文锐技术支持0937-6213009 0931-4267890 4. 各投标人可登录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一左侧在线质疑投诉功能就已参加的项目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申请或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申请。登录网址: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 // /120.27.242.171:8091/Accounts/Login 联系电话:0937-6213009 5. 软件正版化要求：采购单位采购办公设备、软件等网络信息化设备，应落实软件正版化工作的相关要求。供应商应提供符合采购人需求的正版化软件。
评审过程 澄清、 谈判、 述标 等视 频会 议操 作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公共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一、总则

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科受嘉峪关市酒钢三中委托，依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等政策法规及采购人审查通过的采购需求、实施计划编制了此项目的招标文件。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集中采购机构（以下简称集采机构）。集采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集采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集采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集采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集采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方。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



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



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集采机构，集采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集采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集采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集采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



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



资料；

(3) 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

开标本项目采用钉钉直播会议的方式进行，代理机构开标前10分钟通过钉钉软件建立网上开标视频会议群，各投标人提前搜索群号，申请加入参加钉钉视频会议，不按时进群造成未参加网上开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入群申请备注项目名称）

钉钉群号：31244273

开标、评标环节如遇不可抗力因素或开评标系统、软硬件及网络等原因导致开标、评标活动不能正常进行的，招标人有权会同交易中心和监管部门确定是否延时、延期、终止及重新组织招标。

如投标人遇断电、断网、硬件设备损坏等其他突发情况、网络原因造成投标文件上传失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1 集采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8) 报价不一致的情形：看现场唱标形成的报价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否一致，如有出入以现场唱标形成的报价为准

(9) 未按照要求澄清、说明、补正：投标人能否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4.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

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必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集采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集采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嘉峪关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集采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集采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集采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集采机构事项的，集采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评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可以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中标结果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集采机构事项的，集采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集采机构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投标人可登录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左侧在线质疑投诉功能就已参加的项目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申请或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申请。 **登录网址：**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120.27.242.171:8091/Accounts/Login> **联系电话：**0937-6213009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 fee

48.1 集采机构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请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

49. 中标通知书

49.1 中标供应商自行登录网站下载或由采购人发放, 因未领取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0. 投标人向集采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 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集采机构书面答复为准, 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 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 _____

集中采购机构: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年____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二、	
三、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_____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本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委 托 代 理 人 （ 签 字 ）：

日 期： 年 月 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9. 备注：注：① 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至（6）项内容提供《嘉峪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其余资料仍需按要求提供。②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上述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核验。③ 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时，应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一并公开。

嘉峪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坚决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部分条件，包括：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关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二)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影响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四)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五)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嘉峪关市酒钢三中基础设施提升改建项目-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JYGZC2025011G
包号：01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六)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嘉峪关市酒钢三中基础设施提升改建项目-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JYGZC2025011G
包 号：01
单位：万元

货物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报价（万元）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			
2			
3			
...			

注:

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交货要求				
(四) 付款方式				
(五) 履约保证金				
(六) 验收方法及标准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一)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2	保修期后	
3	培训方案	
4	其他内容	

注：
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供应商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二)嘉峪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嘉峪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坚决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部分条件，包括：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有关机关的审查和处罚。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 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标段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和主张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个标段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标段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函必须是一次性递交，不接受反复递交。
7. 质疑函和递交应当采取书面递交的方式。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XXX项目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十四) 其他资料

其他资料

1. 投标人服务承诺（如有）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3. 采购方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备注：

由投标人自拟格式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1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免费提供2天以上，最终用户3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按甲方要求进行供货
2. 交货地点：嘉峪关市酒钢三中（观礼北路1599号）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根据一般性采购项目进行分期付款，合同签订支付30%左右的预付款。调试完成支付合同额的30%，运行一段时间没有问题完成最终验收支付合同额的



40%，第三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3%且担保期限不少于1年的银行保函。

五、 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六、 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包1：数智校园数字基座服务

(1) 技术要求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1	数智校园数字基座		1. 用户中心	1. 用户管理 ★支持学校管理者对学校用户信息进行管理，支持用户账号注册、日志查看、用户禁用、密码重置、用户管理权限分配等功能。 2. 用户数据管理 支持展示用户姓名、账号、手机号（脱敏处理）、用户类型、用户管理权限、激活状态、禁用状态等用户信息。 3. 统一认证 ★支持与甘肃省教育厅智教甘肃通行证的对接；支持与甘肃智慧教育平台用户中心的用户基本信息和区域架构进行自动同步；支持甘肃省统一的加密解密算法。 （1）账户统一认证： 支持与 B/S 架构的应用系统进行统一身份认证集成对接工作； 支持在应用访问认证部分对接统一身份认证； 支持在访问应用系统时自动转向统一身份认证系统进行登录和身份认证； 支持国密 3 加密，保证密码安全。 （2）认证接入： ★支持统一认证接入和单点登录管理； 支持甘肃智慧教育平台接入规范。 4. 注册登录	1	项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账号、身份证号、手机号等多种登录方式； ★支持对接甘肃智慧教育平台统一身份认证登录系统进行登录； 支持使用“智教甘肃”APP 扫码登录。		
			2. 应用中心	1. 应用管理 支持对图标、名称、应用的 PC 端、移动端、应用前后台所分配的角色、应用的标签等单位应用信息进行编辑和修改； 支持对单位应用进行新增、移除和分类管理。 2. 应用来源 ★支持管理员通过组件自建应用、广场添加应用和链接自建应用（用于对接第三方应用）等应用来源方式增加系统内的应用种类； 支持新增应用在不同业务和场景下使用。 3. 课程 支持制作富媒体课程，选择不同的模板就可以建设慕课或精品课程的个性化课程门户。 提供多套精美网络课程建课模板，教师可依据个人资料的丰富程度及喜欢的风格进行个性化的设置，支持教师在建课程自动生成课程门户。 课程门户编辑页面操作简单、灵活方便、原位编辑、所见即所得。可以发布通告、课程资料、任务、教学资源链接、教师简介等信息。可以任意编写和设置课程的介绍、封面、教学要求、教师团队等，并支持模块的添加、删除和位置调整，支持设置模块中文标题或英文标题，支持模块内容富媒体编辑，支持是否公开显示的设置，可以上传课程片花，并支持选择是否自动播放。 ★支持课程章节建设，课程章节内容建设采用富媒体编辑器，编辑器包含视频、文档、图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片、音频、图书、公式、符号、附件、网页、动画等常用组件。支持通过云端将备课的资源同步至课程对应章节目录；支持教师备课过程中从本地添加各种格式类型的教学资源；支持直接将从 word 中将内容复制粘贴到富媒体编辑器内，并完整保留里面的文字内容。 ★支持视频中插入图片、插入知识点、插入批注、插入测验；支持视频中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 PPT：可以在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 PPT，同时支持对插入的内容在时间轴上随意拖动。插入的 PPT 可以任意拖动位置，并可以跟视频窗口进行切换。 ★支持视频的虚拟剪辑，只需要拖动视频播放的起始点、终止点，就可以将视频文件按照课程的要求剪辑成适当长度，教师还可手动输入时间点，进行视频在线虚拟剪辑，不破坏教师原有视频，同一视频可以重复多次使用进行不同时间段虚拟剪辑。 支持视频替换功能，替换学习视频后，不影响学生已产生的学习记录和成绩。 ★提供可视化的公式编辑器，可以在线进行公式的录入与编辑。 支持在线备课，在课前、课中、课后等环节进行备课，并插入教学活动。 支持教师教学过程中对 ppt 文档进行标注、聚焦等操作； 支持教师通过移动端、PC 端和黑板端进行授课。 ★支持在授课环节中发起签到、投票、选人、随堂练习、分组讨论等活动； 支持普通签到、手势签到、位置签到、二维码签到、签到码签到等五种签到模式。 支持教师向学生发起投票，投票结果可实时呈现并进行统计分析。可以实现查看每个选项具体选择的学生，并进行批量打分。 支持选人，教师可随时发起选人，并根据选中学生回答问题的情况进行打分。 支持随堂练习，教师在授课的过程中可以发送随堂练习给学生，并且能够在 PC、手机终端查看学生答题结果及答题情况分析。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主题讨论，教师在课堂教学中能够针对教学任务中的相关问题发起讨论，并根据学生发表的讨论进行词云分析，进而使教师知晓学生对该知识点的掌握情况。 支持抢答：教师在授课过程中可以发起抢答，并根据回答情况进行评分，实时将课堂表现成绩汇总至泛雅教学平台，便于教师及时查看和调取。 支持调查问卷，支持自定义编辑或从平台教师原有问卷库导入等方式。问卷包含单选题、多选题、简答题等常见题型。 ★支持分组讨论：可实现线上小组互动讨论。教师可总览各个小组讨论情况，并对小组成员进行移入、移出、解散等操作。 支持作业在线浏览，教师可随时查看学生作业的完成情况并对作业进行线上批阅打分，学生在线提交作业后，对于客观题系统能自动判分； ★支持生生互评，设为互评的作业，支持设置教师批阅得分、学生批阅得分，互评参与情况之间占比。支持设置学生批语字数限制以及学生主观题评分范围。 作业支持文档、附件、视频、音频等形式，同时音视频支持在线播放功能。 支持填空题是否为客观题的设定，当设填空题为客观题，系统可自动对其批阅，同时，支持设置是否允许学生补考、及格分数的设定，并可设置是否允许学生重考。 支持作业答案公开设置，教师可随时设定作业答案是否公开、作业分数是否公开，可设定学生答案的字数范围及是否防止粘贴的功能。可以对作业进行设置，设置发布作业的时间、是否允许补交、是否允许重做、是否允许学生查看分数、允许学生查看题型分数、允许学生粘贴答案、学生重做时显示对错、题目乱序、督促设置、作答要求、评分设置、排序题按空给分。 支持设置题目乱序和选项乱序。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智能导入，一键识别加入作业库。 支持按人、按题目批阅，也可以打回重做。 支持作业成绩、附件导出；支持查看作业的每道题的正确率情况和答题详情并支持导出。 ★支持设置考试限时、限时提交规则、限时进入。考试限时支持设置单题限时，包括所有题型统一限时、按题型限时。 支持随机组卷功能，可以随机组若干套试卷发放给学生。 支持设置学生端作答时上传的附件类型，包括拍照/录像、录音、上传附件。 支持发布考试须知，可自定义编辑。 可以设置题目乱序、选项乱序；支持设置指定 IP 参加考试、可以单题限时作答。 ★支持自动随机组卷，组多套试卷时，可设置试卷试题重复率为 0、不高于 20%、不高于 50%、不高于 80%等。 支持学生查看试卷、分数设置，包括是否允许学生考后查看试卷、是否允许学生查看题目对错、是否允许学生查看分数、是否允许学生查看题型分数、是否允许学生查看考试等级、是否允许学生查看排名；支持自定义设置学生考试完成后展示的信息。 支持生成试卷分析报告，报告中需至少包含试卷难度、区分度统计，成绩正态分布，成绩标准差、方差、试卷信度等分析数据项。 支持在线阅卷，阅卷教师可在线打分、写评语、如答案为图片，支持在图片上进行批注；可切换批阅方式，支持按人批阅或按题目批阅。 支持对课程学生人数、班级个数、作业次数、课堂活动数、课程章节个数、视频、文档等资源个数、课程资料数、题库题数、考试次数、讨论数进行统计； ★支持以班级和教师筛选展示整个课程的课堂活动发放情况、签到情况、课堂回顾。可以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按日筛选查看不同日期课堂报告，可以导出课堂报告。 支持展示课程当中学生的学习情况，从多个维度展示学情，包括学习动态监测、章节学习次数、章节任务点、签到、课程积分、作业、章节测验、考试、讨论、教学预警、互动测验、分组任务等学习情况，可以导出学生详细学习情况。 支持查看课程下每个班级综合成绩平均分、查看每个学生综合成绩、各分项成绩及权重占比，支持教师手动修改成绩。可查看学生各分项考核模块学习进度情况，可查看每个学生学习情况。 支持对课程中的视频、作业、测验、在线时长等做权重设置，可以针对作业模块做细化到每一份作业的权重设置。 支持设置是否允许学生查看成绩，如果允许，学生端可以查看自己的各项成绩及综合排名，同时其他同学的成绩可设为保密状态；同时，可以导入线下成绩，导入课堂互动的成绩如签到、课堂互动、阅读、直播等课堂成绩，保证学生的成绩更加全面。 ★支持按照条件进行预设教学预警设置，包括低于任务点平均完成度、低于章节测验平均完成度、低于章节测验平均分、低于作业平均分、低于访问平均分、低于考试平均分、低于综合成绩平均分。按照条件筛选，并可执行提醒，可查看督学记录。 4. 笔记 支持富文本内容笔记的新建、编辑、保存和分享； 支持笔记协作功能； 支持在新建笔记时输入标题和正文内容，支持拍照输入和视频上传； 支持设置笔记内容格式、缩进大小和颜色；支持进行标题设置；支持添加录音、本地文件，其他笔记、小组、网页链接等功能；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新建笔记本；笔记本支持五级嵌套；笔记本支持设置共享范围，包括私有、公开、共享给好友、共享给指定人可见等；支持在笔记本内批量编辑； 支持对笔记进行置顶、取消置顶、移动和修改名称等操作。 支持对笔记设定分组；支持按人员分组、按分组查看笔记；支持新建分组；支持分组内添加人员；支持笔记按照分组进行展示； 支持对笔记进行转发、评论和点赞； 支持通过笔记、小组、站内信函、课程、通知等渠道对笔记进行分享； 支持对笔记进行评论； 支持从本地文件内选择文件； 支持分享笔记和小组； 支持对笔记进行协作编辑；支持不同的人基于同一个笔记可进行同时编辑； 支持笔记未保存时直接进入草稿箱；支持笔记删除后直接进入回收站；支持在回收站进行笔记还原。 5. 小组 支持学生和教师创建小组； 支持设定小组名称、介绍； 支持学生和教师浏览和发现小组； ★支持参与小组的讨论，支持上传和下载资料； 支持查看小组成员； 支持基于小组进行话题的撰写和发布； 小组话题支持设定标签；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基于话题标签进行分类和展示； 支持回收站和小组文件夹功能； 支持小组话题置顶、移动和加精； 支持在小组内通过姓名、标题和正文进行指定内容搜索； 支持小组创建者进行小组成员的添加、删除和设为管理员操作； ★支持小组统计，统计维度包含话题数、签到数、积分排行、话题被阅读数、话题被点赞数、话题被回复数、阅读他人话题数、给他人点赞数、给他人回复数、测验次数、测验总分、阅读时长等； 支持小组进行宣传图管理，包含已上线宣传图和已下线宣传图管理； 支持小组管理员进行小组转让和通知发放； 支持小组设定是否开启小组邀请码、公开小组、显示管理员身份标识； ★支持小组权限的设置，设置内容包含加入小组需要管理员验证、发帖需管理员审核后可见、话题评论需管理员审核后可见、管理员删除话题需填写原因； 支持小组设置浏览模式、操作权限设置、小组发言限制等。		
			3. 终端中心	支持通过统一可视化管理界面对门户、微信端、大数据屏等使用终端进行栏目设置、界面设计、信息展示等配置管理。		
			4. 组件中心	1. 活动组件：用于创建活动类型的微应用。 支持管理员新建、发布和管理活动应用； 支持管理员通过活动模板创建应用； 支持用户按照活动状态、分类和时间排序筛选活动模板；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用户根据活动名称等关键信息搜索活动； 支持活动列表和卡片视图切换； ★支持设置活动标题、封面、活动开始结束时间、活动分类、主办方、举办形式，线下活动支持地图选点和详细地址、图文混排的活动介绍； ★支持报名设置，一个活动可以添加多个报名项目，每个报名项目可以设置名称、报名时间、报名人数限制、报名填报表单、报名范围限制、用户取消报名限制、是否支持现场报名； 支持活动报名采集信息的设置； 支持单行输入、数字输入、时间日期输入、联系人输入、下拉选择输入、矩阵表格等必要字段的输入设置； 支持设置手机号或邮箱格式限制； 支持设置自动填充字段的默认值； ★支持活动证书的设置和管理； 支持证书的页面和排版设置； 支持自动和手动发放证书； 支持证书撤回； 支持自定义配置活动展示页面； 支持按举办形式、区域、活动时间、活动类型在线查看和筛选活动； 支持报名参与活动、收藏活动、取消报名、活动签到、评价活动等用户操作行为。 2. 表单组件：用于创建各类信息采集、问卷调查类型的微应用。 支持人员信息采集、健康信息填报、活动或课程报名、问卷和满意度调查等场景；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从应用/业务系统中创建表单； 支持对表单字段进行内容/样式的设置； 支持在设置页面进行组件拖拽、字段关联等可视化设置； 支持对表单数据流转、提醒、审核、数据推送等流程管理的配置； 支持对表单信息的采集、统计、数据查看及导出。 3. 审批组件：用于创建各类审批类型的微应用。 支持请假审批、用餐申请、考勤打卡、学生外出报备等学生日常学习场景，以及用车审批、采购申请、外出培训、调代课申请、文件审批、报修、调休、公文审批、后勤审批等教师办公场景； 支持采用可视化界面，拖拽不同属性的控件，配置需要的字段，自主设置审批人、审批流程和抄送规则； ★支持多人审批时多条件分支审批； 支持审批时手写签名； 支持对审批的审批流程、管理页面进行设置； 支持对审批流程进行审批人去重、自动审批的设置。 4. 图表组件：用于创建图表类型的微应用。 支持表格上传、表单应用、审批应用等多种数据来源； 支持从柱状图、堆叠柱状图、条状图、堆叠条状图、折线图、饼状图、明细表格等图表库中选择展示图表的类型； 支持设置图表展示维度和数值；支持总数、平均值、最大值、最小值、计次等聚合统计数值的类型设置；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设置平均值、最大值、最小值等辅助线； 支持根据数据源字段进行多个数值过滤条件的设置； 支持对组件样式和图表样式的设置。 5. 预约组件：用于创建各类预约类型的微应用，适用于入馆预约、车辆预约、会议室预约、研讨室预约等场景。 支持对预约名称、使用规则等配置按角色进行分配使用； ★支持预约空间创建、预约基本信息设置、空间预约后台、对象管理、规则设置、开放时间设置、预约记录、公告设置、违约管理和黑名单管理等预约功能的设置和管理； 支持预约时间段和预约人数的个性化设置； 支持定位签到和动态签到等多种签到模式的设置； 支持展示预约数据和查看用户预约记录。 6. 资源组件：用于创建展示各类资源类型的微应用。 支持课程、小组、笔记等多种形式资源内容的添加； 支持对资源内容进行排序； 支持对资源进行分类和多级分类。 7. 阅读组件：用于创建阅读活动相关的微应用。适用于机构、区域内各机构开展线上读书、学习活动等场景。 ★支持设置阅读活动的名称、简介、图书和领读人配置、阅读范围、活动时间等内容； 支持参与者查看图书内容、自身阅读进度和阅读排名； 支持参与者发表书评； 支持管理员查看活动中各参与者的阅读时长、排名、阅读内容等信息；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支持导出用户的活跃数据。 8. 查询组件：用于创建查询类型的微应用。 支持线上创建、编辑、管理信息查询应用； 支持通过拖拽上传表格文件创建查询应用； 支持自定义查询应用名称、图标； 支持重新编辑、删除已建好的查询项目； 支持设置查询项目备注信息以及查询结果页提示信息； 支持个人信息查询类型； 支持自动识别用户身份和自定义查询条件。 9. 资讯采集组件：用于创建资讯采集类型的微应用。 支持对新闻资讯进行添加、编辑、删除等操作； ★支持通过手动添加、批量导入、数据库、接口同步和网页抓取等多种方式添加新闻资讯数据； 支持对标题、摘要、发布日期和相关图片等信息等新闻资讯内容进行展示设置，支持图文列表、多图列表以及文本列表等多种展示样式； 支持按照主题、类别对新闻资讯进行分类管理和展示； 支持根据发布日期、热度等指标对新闻进行排序； 支持与门户数据源的新闻资讯内容对接。 10. 应用包组件：用于创建多个应用的集合使用。 支持按角色分配使用； 支持可视化配置界面；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智慧门户		支持微应用的自主添加、删除、排序和切换展示风格； 支持在线网页预览； 提供应用后台查看使用数据。		
			响应式设计	★门户访问页面根据访问设备类型，响应式展示 pc 版或移动端页面。		
			网站管理	1. 支持对已建网站的信息进行修改； 2. 支持对已建网站进行预览、编辑和删除； 3. 支持网站映射自有域名或使用 ip 访问； 4. 支持设置网站 IP 白名单； 5. 支持查看网站访问统计； 6. 支持查看和导出网站操作记录； 7. 支持网站下线操作； 8. 支持设置网站访客模式； 9. 支持网站置灰操作； 10. 支持页面代码块嵌入；		
			访问统计	1. 支持统计门户访问 PV 数据，可自定义时间段查看； 2. 支持统计门户内模块访问数据；详情可自定义时间段查看；		
			网站编辑	★1. 可视化页面设计后台，拖拽式页面布局； 2. 支持自定义设置、更改页面的主题颜色，页面上的应用、图标等相关元素自主实现与主题色统一；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3. 支持网页设置一个或多个背景元素，背景包含：颜色、图片形式； 4. 支持将门户所有模块分为基础模块、应用模块和全局模块； ★5. 门户支持添加和编辑布局模块，可实现快速将网页分隔为固定比例的布局，放入布局中的模块自适应布局的宽高； ★6. 门户支持添加和设置应用基础模块，包含图标列表、图文列表、轮播图、多图列表、搜索、文本列表、图表、表格、搜索列表、文本、图片、按钮、视频 13 种基础模块用以生成网站应用模块和页面，满足绝大部分网站内容的展现形式； ★7. 文本、按钮、图片、视频基础模块支持设置颜色、形状、粗细等自定义样式；支持添加资源展示类型的应用模块时，自动生成资源列表页面和详情页面； ★8. 门户支持设置全局模块，包含头部、全局轮播图、底部、飘窗等模块，支持隐藏或开启全局模块； ★9. 支持拖拽出基础模块进行设置，生成应用，快速完成页面； ★10. 支持调整所有应用模块的布局及排列，更新内容或删除模块，快速更新页面排版； ★11. 支持网站内增加、修改、删除新页面。新页面包含所有的编辑功能，可拖拽式编辑的页面、内容页、侧边导航页等，建设多个新页面可快速实现专业、学科分页、分站点等需求； 12. 支持发布前预览。 13. 支持记录编辑步骤，在 10 步内可进行撤销和恢复； 14. 支持编辑页自动保存； 15. 支持自定义移动端页面背景颜色； 16. 支持单独控制移动端头底是否显示。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应用模块管理	★1. 应用模块拥有各自独立的设置后台，可以设置模块的名称、显示样式、次级页面的细节设置、添加数据内容等； 2. 应用模块提供多种样式展示形式，包含图标列表、图文列表、轮播图、多图列表、搜索、文本列表、图表、表格、搜索列表等 9 类模块； 3. 应用模块支持随时、自主在各应用的设置后台进行内容管理，添加、编辑、删除应用的内容； 4. 支持应用模块二级、三级页面调用统一的头部与底部； 5. 支持创建多级头部导航，导航标签可自定义编辑详情或跳转外链； 6. 支持给头部导航标签添加数据列表，导航标签显示方式支持列表与简介的选择组合； 7. 支持选择头部导航标签显示的列表样式； 8. 支持图文列表、文本列表、多图列表类应用创建多级分类，分类可自定义编辑详情或者跳转外链； 9. 支持图文列表、文本列表、多图列表类应用每级分类支持选择不同的显示方式和列表样式； 10. 支持图文列表、文本列表、多图列表类应用设置列表页导航样式； 11. 支持对图文列表、文本列表、多图列表类应用子页面进行面包屑、背景色等设置； 12. 支持在底部设置显示或关闭网站统计数据； 13. 文本、图文、多图、轮播支持选择二级页面版心大小。		
			内容管理	1. 支持根据基础模块的类型、样式创建不同字段的数据内容； ★2. 本地添加内容自定义编辑器采用富文本编辑器，支持富文本线编辑，支持图片、视频、附件、超链接等上传；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3. 图文列表、多图列表、文本列表三类应用模块，本地数据管理支持批量导入、数据导出、多级分类管理、动态字段、置顶、发布、排序、批量编辑、关键词数据筛选； ★4. 搜索应用支持同时对接多个搜索引擎，支持站内资源搜索； 5. 开启审核的应用模块支持在后台进行数据状态筛选； 6. 图表类模块支持上传 EXCEL 生成柱状图、饼状图、折线图等可视化图形； 7. 本地添加内容详情，预览支持手机端移动端切换预览； 8. 分类数据支持不同分类选择不同外接数据源数据进行展示。		
		用户个人空间	个人管理	1. 支持用户查看个人资料和身份信息； 2. 支持用户修改头像、绑定更改手机号码、绑定邮箱，修改密码、注销账号登。		
			积分记录	1. 积分管理 支持对用户使用数字基座及各项应用功能的明细内容进行记录； 支持对用户使用记录进行积分制评价。 2. 成长记录 支持对用户使用积分进行增长图形展示和进阶提醒； 支持积分规则展示。		
			应用管理	1. 支持添加应用为常用应用 2. 支持常用应用移出、批量移出。		
			待办	1. 支持用户在空间内查看和管理收到的站内信； 2. 支持新增站内信； 3. 支持按照全部、通知、站内信函、审批和未读对通知和站内信进行切换和分类展示。		
		用户	学生	1. 展示学生基本数据：学生姓名、性别、学号、民族、出生日期、年级、班级、政治面貌、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画像	画像	入学时间、联系方式、邮箱、籍贯等信息； 2. 支持自定义查询筛选学生个体，自定义筛选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年级、班级等；支持通过学号或姓名模糊查询，快速定位学生个体； 3. 学习情况：以图表方式展示学生入学后历年成绩趋势并展示班级历年平均值，可查看学生成绩详情，含课程编号、课程类型、课程名称，授课教师、教职工编号、课时、学分、成绩、学年、学期。 4. 校园活动：展示学生历年校园活动数据及相关获奖情况等；展示不同主题下校园活动的参与次数；5. 展示参与活动身份；展示参与活动总时长； 6. 关系图谱：实时展示学生人机关系，包括家庭关系、教学关系、班主任关系、班级关系等。		
			教师画像	1. 展示教师基本数据：全校教师总数、各性别数量、教师年龄区间的人数、学历分布、职称占比、出勤概况等 2. 在教师个人画像内，可以通过选择不同教师，展示每名教师的姓名、性别、年龄；学历；职称；学科；授课年班级；班主任；行政任职；教学任职等指标。 3. 展示近年教师数量变化趋势、教师岗位类型人数分布、工作年限分布、心理健康教师数、教师受培训情况、师德师风考核情况、教师获奖情况等数据；		
		数据看板		展示学校基本信息，包括校长、校址、办学类型、城乡类型、教师总数、学生总数、占地面积、数字终端、校舍面积、教室面积、图书册数、当年招生人数、当年毕业人数、师生比、生均面积、生均图书、学生性别比、民族比、班级数、教师学历分布、职称分布、校园数字化情况、教师参与培训情况、薄改项目投入情况、近年招生人数趋势。		
		第三方接入		1. 投标方须承诺在中标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数据接口技术规范书》		

序号	服务内容	功能名称	内容模块	服务标准	数量	单位
		服务		2. 明确数据字段定义、传输协议（HTTP/HTTPS）、报文格式（POST JSON）、加密算法（MD5）等技术要求。 3. 招标方负责协调业务系统运营方及第三方机构，按照中标方提供的接口规范开发数据源接口，并在 20 个自然日内完成联调测试。 4. 投标方应在招标方组织的对接会议中，向业务方及第三方机构提供《数据对接操作手册》。 5. 若因业务方或第三方未按规范开发接口导致数据无法汇集，投标方须在 24 小时内出具《数据异常报告》，明确责任方及解决方案。 6. 数据接口须支持 RESTful API，响应时间≤1000ms，并发处理能力≥1000 次/秒。 7. 数据源地址需采用动态 DNS 解析，支持 IPv6 协议，提供主备双链路保障，可用性≥99.9%。		



（2）商务要求

①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2025 年 6 月完成招标。合同签订 5 个工作日内，中标商在招标方的主持下与相关方召开联席会议，确定数据接口技术、数据字段定义、传输协议（HTTP/HTTPS）、报文格式（POST JSON）、加密算法（MD5）、接口规范、开发数据源接口。数据接口须支持 RESTful API，响应时间 $\leq 1000\text{ms}$ ，并发处理能力 ≥ 1000 次/秒。数据源地地址需采用动态 DNS 解析，支持 IPv6 协议，提供主备双链路保障，可用性 $\geq 99.9\%$ 。并在 50 个自然日内完成联调测试。

②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根据一般性采购项目进行分期付款，合同签订支付 30%左右的预付款。调试完成支付合同额的 30%，运行一段时间没有问题完成最终验收支付合同额的 40%，第三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 3%且担保期限不少于 1 年的银行保函。

③售后服务

运维与故障响应。项目验收后提供至少 5 年免费维保服务，包含校级数据中心、智慧管理系统及第三方数据对接接口的日常巡检、漏洞修复、性能优化及异常数据处理，确保系统全年可用率 $\geq 99.9\%$ 。

应急需求。针对本项目提供设备运行过程应急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故障分析、解决措施及时限、故障排查、处理方式等进行评价。设立 7×24 小时专属技术服务热线，对系统崩溃、数据中断等重大故障，乙方需在 30 分钟内远程响应，2 小时内抵达现场解决；一般性功能异常需在 8 小时内提供修复方案。

数据对接与接口维护。负责与智慧教学、智慧体育、智慧安防等第三方系统的对接维护，确保数据回流至甲方专属云的完整性与时效性。若因第三方系统升级导致接口失效，乙方需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适配调整，保障省市校三级平台数据共享链路畅通。每季度提供数据互通质量报告，包含接口调用成功率、数据同步延迟等指标，并提出优化建议。

系统升级与功能迭代。免费提供系统功能升级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省级智慧教育平台政策变动引发的架构调整、甲方新增业务模块对接、第三方数据协议更新等场景。每年至少提供 2 次重大功能升级（如 AI 算法优化、可视化大屏扩展），并提前 15 天向甲方提交升级方案与风险评估报告。

培训与知识转移。项目交付后提供不少于 3 次全员培训，覆盖系统操作、数据管理及故障应急处理，确保甲方管理人员可独立完成日常运维。向甲方开放系统管理权限及接口文档，并提供每年 1 次技术回访，针对性解决使用中的个性化问题。培训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承担。运维期满后对学校免费提供维护。

数据安全与灾备承诺。建立数据容灾机制，每周自动备份全量数据至甲方指定

存储节点，灾备数据恢复时间不超过 4 小时。因乙方责任导致数据泄露或丢失，需承担全额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服务延续性与扩展性。免费维保期结束后，根据嘉峪关市教育局与省智慧教育平台签订的服务协议执行，确保系统持续运行。

预留系统扩展接口，未来新增模块接入时，乙方需以成本价提供技术支持。

(3) 包装和运输：无

(4) 保险：无

(5) 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增加的其他内容

对接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本标段标的价格中。源代码全移交至采购人。

(6) 合同文本中的内容也是供应商必须响应的采购需求

(7) 应急预案。为全面提升平台在突发危机事件中的应对能力，确保用户服务不中断、业务运行稳定有序，供应商应具备系统性应急保障体系。该体系聚焦业务连续性管理，从组织架构、响应流程、资源协调、风险管控等维度构建快速响应机制。以“最小化影响、最快速度恢复”为原则，优先保障核心业务功能可用性，确保极端情况下用户基础服务不受重大冲击。要求所有应急措施必须与现有业务流程无缝衔接，避免因应急操作引发次生风险，同时需兼顾合规性，符合行业监管要求与用户隐私保护规范。

(8) 实施方案。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供完整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需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团队、供货控制、施工流程、施工规范、进度计划、组织机构、质量保证、安装、调试、安全措施等内容，能够使项目按期完成。

(9) 安全防护。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具有一定的安全防护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8	报价不一致的情形	看现场唱标形成的报价和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否一致，如有出入以现场唱标形成的报价为准。
9	未按照要求澄清、说明、补正	投标人能否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30）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text{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2	商务部分（21）	售后服务与承诺	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售后人员配置、设备运行及使用	6.0分

			用、服务承诺方案、响应时间、售后巡检、系统升级与功能迭代、培训与知识转移、数据安全与灾备承诺、服务延续性与扩展性、预留系统扩展接口、本地服务情况、服务方式等进行评价。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完整具体，合理可行，能完全满足项目实际要求的得6分；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部分满足项目实际要求的得4分；不符合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供货业绩（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	5.0分
		安全防护等级资质	为保障项目的数据安全，需提供： 1. 所投数字基座产品开发商须具备CCIA信息系统业务安全服务资质证书。 2.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 3. 数据类3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 4. 门户系统类2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 5. 管理平台类3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 满分10分，每满足一项得2分。	10.0分
	3	技术部分 (49)		
		技术指标和配置	所有产品技术参数及指标，带★参数为核心参数，共40项，满分20分，每有1项完全满足优于技术参数要求得0.5分，不满足不得分，未带★参数完全满足得10分，有1项至5项不满足得6分，超过5项以上不满足不得分。	30.0分
		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阐述本项目实施方案，有清晰、详细的时间计划、人员安排、进度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部署方式及措施、产品的功能、建设时限、技术支持、产品测试、履约验收等。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尽、可操作性强且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8分；实施方案部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4分；不符合或未提供实施方案不得分。	8.0分

		培训方案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的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性能介绍、培训时限及计划、培训次数、实操演示、重点难点介绍、培训效果等。培训方案科学合理、内容详尽、可操作性强且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6分；培训方案部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4分；不符合或未提供培训方案不得分。	6.0分
		应急预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设备运行过程应急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故障分析、解决措施及时限、故障排查、处理方式等进行评价。应急预案内容完整具体，合理可行，能完全符合项目实际要求的得5分；应急预案内容部分符合项目实际要求的得3分；不符合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5.0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集采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集采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集采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 目 名
称: _____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第一条 合同主体

内容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地 址		
联系方式		

第二条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嘉峪关市酒钢三中数智校园数字基座服务项目（学校数据中心、门户网站建设及智慧系统对接）
2. 项目内容：基于甘肃省智慧教育平台架构，开发学校专属数据中心、门户网站，实现智慧教学、智慧体育、智慧安防、智慧黑板及电子班牌系统的数据回流与互通共享。

3. 合同编号：_____
4.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5. 签订地点：_____

第三条 合同标的

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下服务（详细内容见附件《技术开发方案》）：



包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备注
1	数据中心建设	微服务架构、Docker 容器化部署，支持 5000 + 并发访问，7 天数据备份周期	1 项	含数据权限管理、安全审计
2	门户网站开发	符合《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备案管理办法》，首屏加载≤3 秒，支持多语言及响应式设计	1 项	含 UI 设计、无障碍浏览

3	系统对接服务	智慧教学 / 体育 / 安防系统数据回流，统一用户认证、数据可视化、异常预警	1 项	符合 GB/T 29315-2022 及甘肃智慧教育平台标准
---	--------	--	-----	--------------------------------

第四条 合同金额

1. 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 费用包含：架构设计、开发调试、数据适配、培训、税费等全部费用，不额外收取接口调整或技术升级费用。

第五条 交付条款

1. 时间期限

2025 年 6 月完成招标，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联席会议，确定数据接口技术标准（支持 RESTful API，响应时间 $\leq 1000\text{ms}$ ，并发 ≥ 5000 次 / 秒，IPv6 + 动态 DNS，主备链路可用性 $\geq 99.9\%$ ）。

合同签订后50 个自然日内完成联调测试，整体开发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历天内完成系统开发、对接及试运行。

2. 交付地点：嘉峪关市酒钢三中（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 付款条件

1. 付款方式：根据一般性采购项目进行分期付款，合同签订支付30%左右的预付款。调试完成支付合同额的30%，运行一段时间没有问题完成最终验收支付合同额的40%，第三次付款前需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3%且担保期限不少于1年的银行保函。

2. 发票条款：乙方应在每次付款前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收到合格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付款。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免费维保期：验收合格后 5 年，包含系统巡检、漏洞修复、性能优化，确保可用率 $\geq 99.9\%$ 。

2. 响应机制：7×24 小时热线，重大故障 30 分钟远程响应、5 小时现场解决；一般问题 8 小时内提供修复方案。

3. 数据对接维护：第三方系统升级导致接口失效时，5个自然日内完成适配；每季度提交数据互通质量报告。

4. 培训服务：提供不少于 3 次全员培训（操作、故障处理），开放系统权限及接口文档，每年 1 次技术回访。

5. 数据安全：每周全量数据备份至甲方指定存储，恢复时间 ≤ 4 小时；数据泄露需承担全额损失及法律责任。

第八条 验收条件

一、基本验收前提

系统通过第三方数据互通性测试（丢失率 $\leq 0.1\%$ ，超时率 $\leq 5\%$ ），详见附件 3《测试验收大纲》。乙方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开发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数据中心、门户网站建设及智慧教学、智慧体育、智慧安防等系统的对接调试，且系统已完成至少 30 天的试运行，试运行期间无重大功能故障。

乙方已按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数据中心操作手册》《系统对接技术方案》《接口调试报告》《数据安全应急预案》等，且文档内容经甲方初步审核通过。

乙方已完成对甲方技术人员的培训不少于 3 次专项培训，并确保甲方人员能够独立进行系统操作、数据管理及基础接口维护。

二、分项验收标准

1. 功能验收

数字基座功能。实现微服务架构，支持分级授权、角色管理及操作日志审计。

数据存储备份周期不低于 7 天，备份与恢复机制经实测可正常运行。

2. 门户网站功能

符合《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备案管理办法》，4G 网络环境下首屏加载时间 ≤ 3 秒，兼容 Chrome、Edge、Firefox 等主流浏览器（提供浏览器兼容性测试报告）。



支持多语言切换（中文为主，可选配英文模块）、无障碍浏览及响应式设计，页面交互逻辑与《门户网站功能模块清单》一致。

3. 系统对接功能

实现统一用户认证（单点登录），通过学校数据中心账号体系可正常登录各对接系统（智慧教学、体育、安防等），无需重复输入密码。

门户网站后台管理端提供三大系统数据看板，支持自定义数据维度筛选与报表导出，数据展示内容与《数据对接清单》一致。

异常数据预警功能正常触发，教学进度异常、体育设备故障、安防报警等信息可实时推送至学校管理平台。

三、性能验收

1. 数据中心性能

压力测试中，并发用户访问量 ≥ 5000 时，系统响应时间 ≤ 3 秒，无服务中断或数据丢失。

数据源地址支持动态 DNS 解析及 IPv6 协议，主备双链路切换测试中，服务可用性 $\geq 99.9\%$ ，切换过程无数据传输中断。

2. 接口性能

数据接口支持 RESTful API，响应时间 $\leq 1000\text{ms}$ ，并发处理能力 ≥ 5000 次 / 秒（提供第三方性能测试报告）。

数据传输加密等级不低于 AES-256，接口协议符合 TLS 1.2 及以上安全标准，安全漏洞扫描无高危风险项。

四、数据互通性验收

数据完整性：对接系统与数据中心之间的数据回流过程中，数据丢失率 $\leq 0.1\%$ （按《测试验收大纲》附件标准，抽取不少于 10 万条数据样本验证）。

响应时效性：接口响应超时率 $\leq 5\%$ ，实时数据（如门禁记录、课程数据）传输延迟 ≤ 5 秒，批量数据（如体测数据）每日 18:00 前完成同步。



标准合规性：数据接口符合《教育管理信息系统互操作规范》（GB/T 29315-2022）及甘肃省智慧教育平台数据标准，字段定义、传输协议（HTTP/HTTPS）、报文格式（POST JSON）、加密算法（MD5）与《数据对接清单》一致。

五、合规性与安全性验收

1. 数据安全

乙方已删除其服务器中存储的所有甲方数据（包括教学数据、师生信息、系统日志等），并提供数据删除确认函及存储设备清空证明。

数据容灾机制有效，每周全量备份数据可正常恢复，灾备数据恢复时间 ≤ 4 小时（提供灾备演练报告）。

2. 应急保障

乙方提交的《应急保障体系方案》（作为合同附件）通过审核，包含组织架构、响应流程、资源协调、风险管控等模块，且应急措施与现有业务流程无缝衔接，符合行业监管及用户隐私保护规范。

六、验收流程

乙方自检：乙方完成全系统测试，提交《自检报告》及《验收申请单》，声明系统功能、性能、数据互通性满足合同要求。

甲方预验收：甲方组织内部技术团队，对照《技术规范方案》《数据对接清单》进行功能逐项验证，形成《预验收问题清单》，乙方须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

第三方测试：甲方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测试机构，按本验收条件及《测试验收大纲》进行数据互通性测试、性能压力测试及安全性检测，出具正式《第三方测试报告》。若未通过测试，乙方须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测试（整改次数不超过 2 次，否则视为验收不通过）。

正式验收：第三方测试通过后，双方签署《正式验收报告》，确认项目验收合格。验收报告需明确系统运行状态、遗留问题（如

有)及整改期限。

七、验收不通过处理

若系统功能、性能或数据互通性未达到验收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一般为 5-10 个工作日)整改,逾期未达标,甲方有权按合同条款每次扣除合同总价款的 5%,直至整改合格。

因乙方原因导致验收延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九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义务

1. 提供基础数据、网络环境及必要协助。
2. 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组织验收及第三方测试。

二、乙方义务

1. 按技术标准按时完成开发,确保系统稳定运行,提交完整技术文档(含操作手册、接口白皮书、安全预案)。

2. 保障数据所有权归甲方,项目结束后删除所有甲方数据并提供删除确认函。

3. 承担知识产权责任,如侵权导致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

第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 生效条件: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2. 终止条款:乙方逾期超 30 天或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未尽事宜可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嘉峪关仲裁委员会管辖并依法处理。

第十二条 合同需要说明的条款

一、定义



- 数据回流：系统与数据中心双向数据传输存储。
- 数据互通共享：按统一标准交换使用数据。

二、技术规格

1. 数据中心：微服务架构，Docker 部署，支持 5000 + 并发，7 天备份周期，分级权限管理。
2. 门户网站：兼容主流浏览器，首屏加载 ≤ 3 秒，响应式设计，支持多语言及无障碍浏览。
3. 接口标准：HTTPS 1.2+，AES-256 加密，符合 GB/T 29315-2022 及甘肃智慧教育平台数据规范。

三、质量保证

1. 质保期内免费维护接口升级、数据映射调整，整改逾期未达标按 5%/ 次扣减货款。
2. 预留系统扩展接口，未来新增模块按成本价提供技术支持。

四、知识产权与保密

1. 乙方保证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否则承担全部责任及 30% 合同价款赔偿。
2. 甲方数据所有权归甲方，乙方泄露数据需支付 20% 合同价款违约金。

附件列表

1. 附件 1：技术开发方案（含架构设计、功能清单、数据对接路线图）
2. 附件 2：数据对接清单（字段定义、传输频率、加密方式）
3. 附件 3：测试验收大纲（功能 / 性能 / 安全测试标准及流程）
4. 附件 4：保密协议（另行签订）
5. 附件 5：应急保障体系方案（含组织架构、响应流程、灾备机制）
6. 附件 6：《数据中心操作手册》（含日常运维步骤、故障排查指南）



甲方（盖章）：嘉峪关市酒钢三中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集采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集采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集采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集采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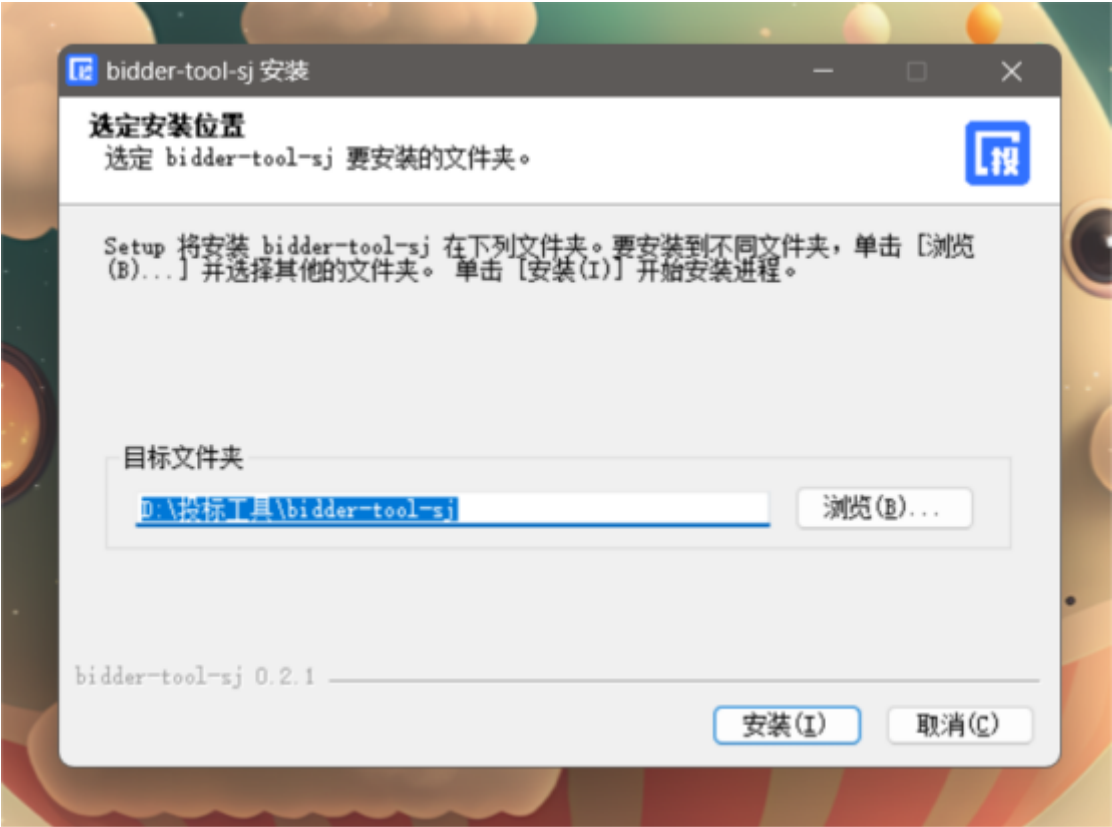
2.一网通办首页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5. 编制流程说明

5.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甘南文电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下载签章文件

上传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南文电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查看签章文件

生成签章文件

下载签章文件

上传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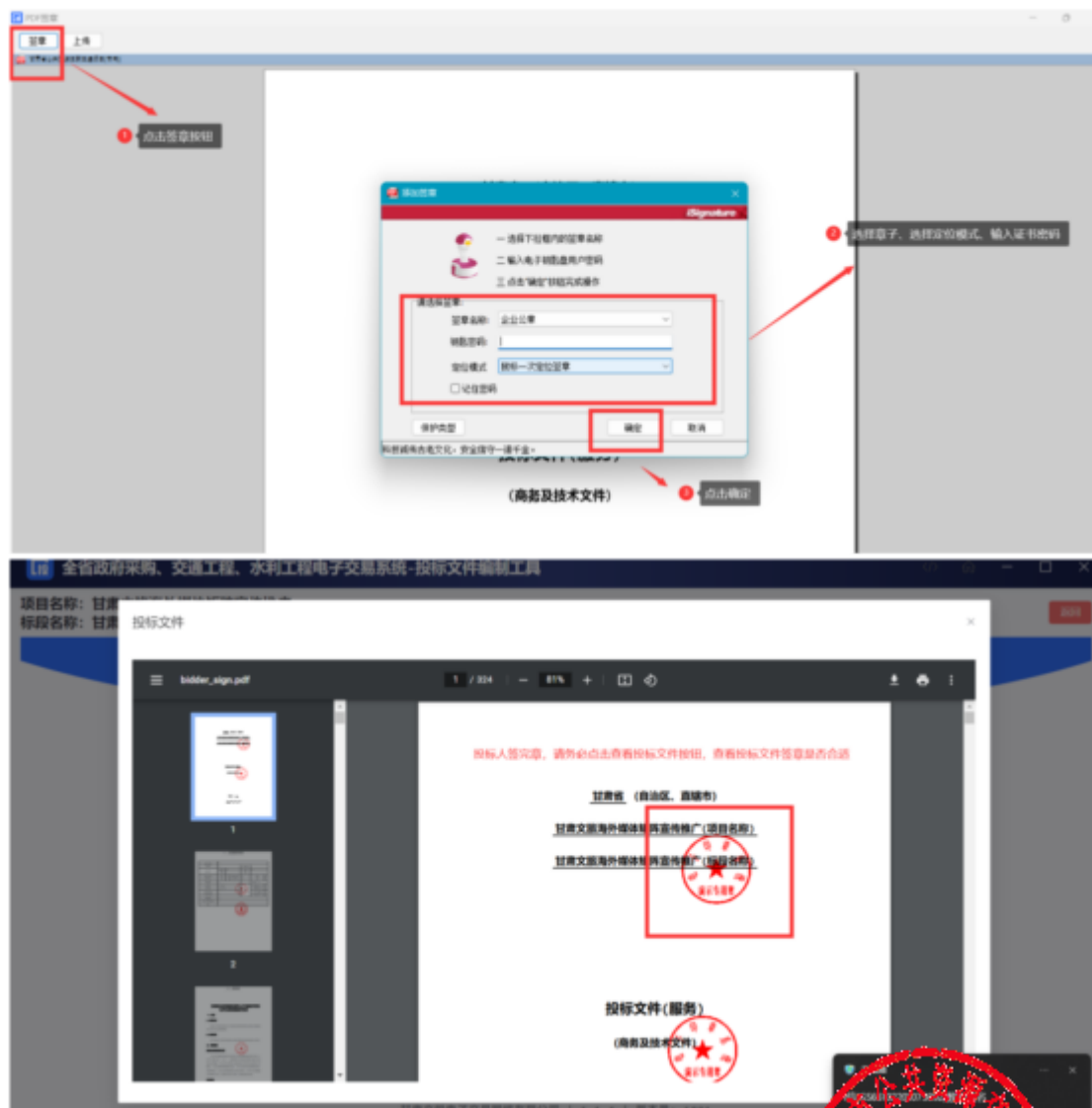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交易专用章
618013202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附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附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重要提示

投标人如果没有电子章,可以下载电子签章并打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请不要自行修改系统生成的文件内容,否则可能导致废标,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我知道了

投标人名称: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5.2编制流程说明

5.2.1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附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1

采购人: _____

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填写封面信息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鼎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签章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2 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附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优惠政策

7 开标一览表

8 报价明细表

9 商务技术资料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政府采购交易专用章

甘肃文鼎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数字出版生产厂（家）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拟提供的相关服务内容，设备故障第一时间解决方案是否全面具体，故障处理时间响应及时并有效解决，故障服务响应时间，技术支持人员是否具备资质，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免费售后服务，特殊故障处理措施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化的售后服务等。）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为问题方案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为问题方案较全面的得2分；售后服务承诺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为问题方案简单得1分；不合理或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5.2.5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项目需求书中所有产品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标注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的，否决投标扣2分，无标注0分为一般指标和商务条款扣1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的偏离率，响应及技术参数的偏离率）	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投数字出版系统防护功能满足，否则不得分； 2. 所投数字出版系统软件安装、运行灵活的在线定制、定制功能满足，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2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数字出版系统售后服务承诺函和中标通知书附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5.2.6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新建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生成投标文件

序号

优惠政策

文件上传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上传文件

2

联合体中小企业优惠的利率

上传文件

1-2

1-3

5.2.7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新建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生成投标文件

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1

项目名称：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1

包号：1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盖内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投标文件为准。

1-2

1-3

甘肃文通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1.0.0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政府采购交易专用章

618013202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序号	资格条件	附件名称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一览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2	商务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3	售后服务承诺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4	技术响应表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5	投标文件详细配置	上传文件 下载模板

5.2.10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5.2.11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采购人: 1

1 机构: 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

投标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6. 开标系统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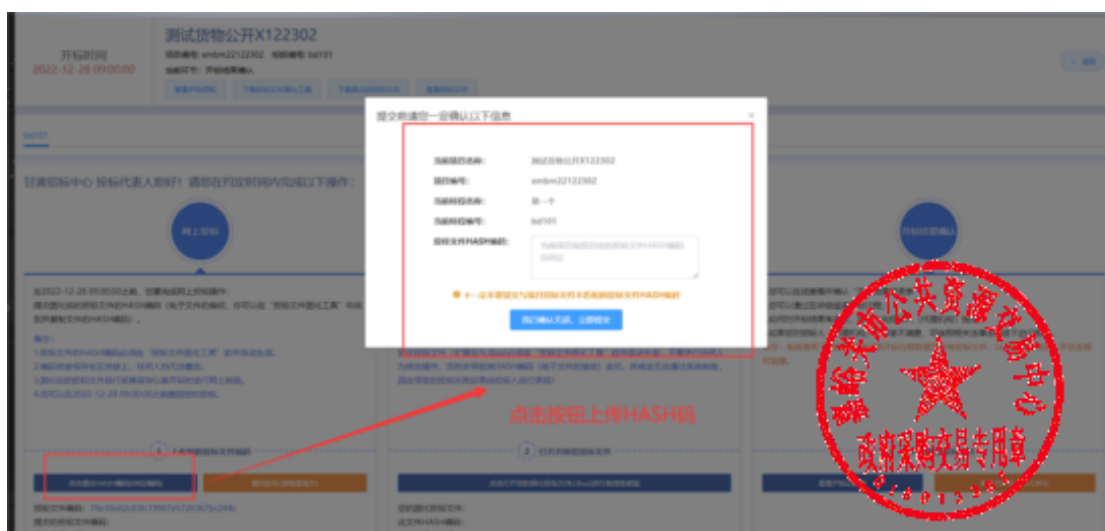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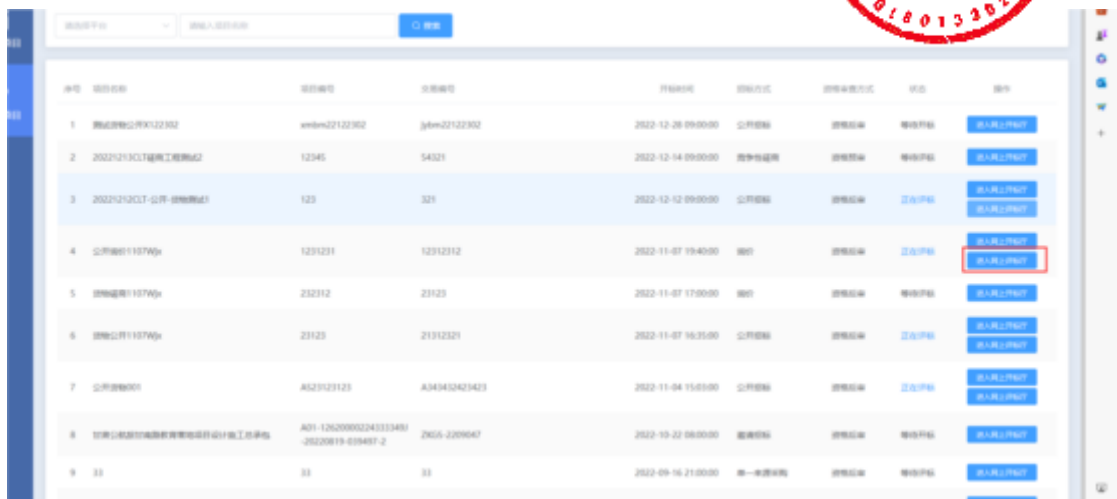


6.4 确认开标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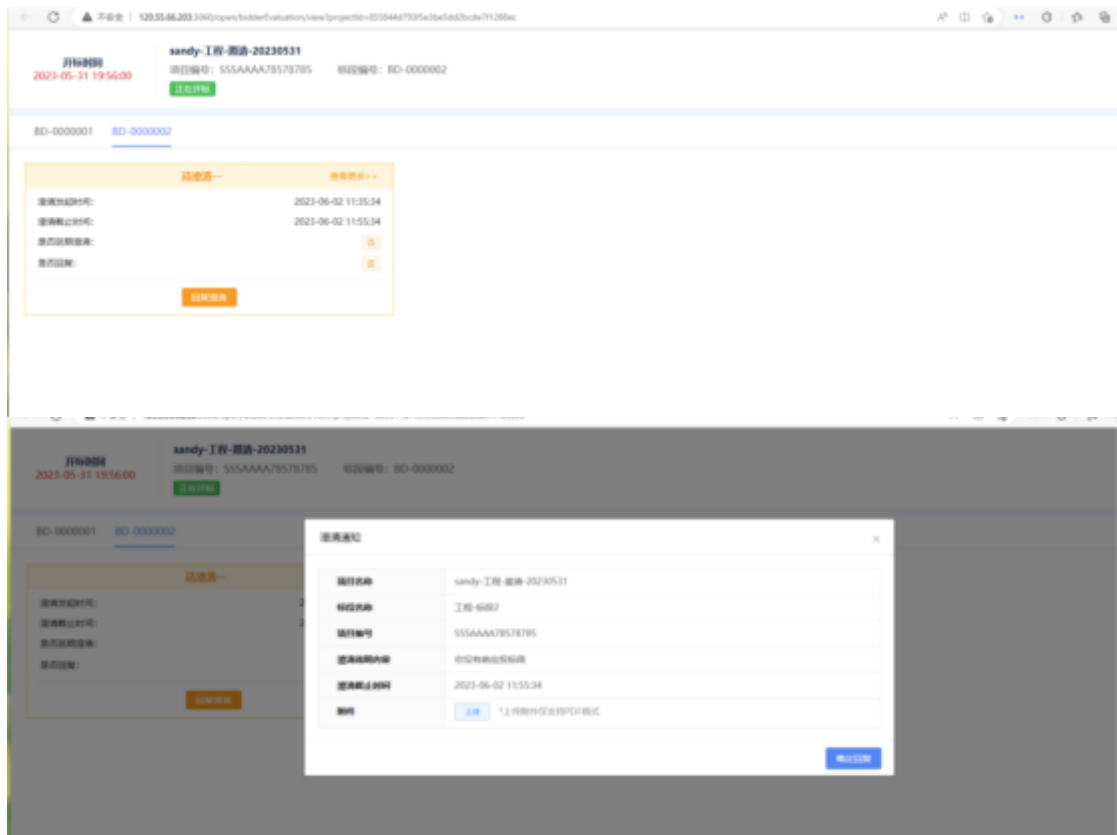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 查看开标记录, 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评标时, 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 进入评标大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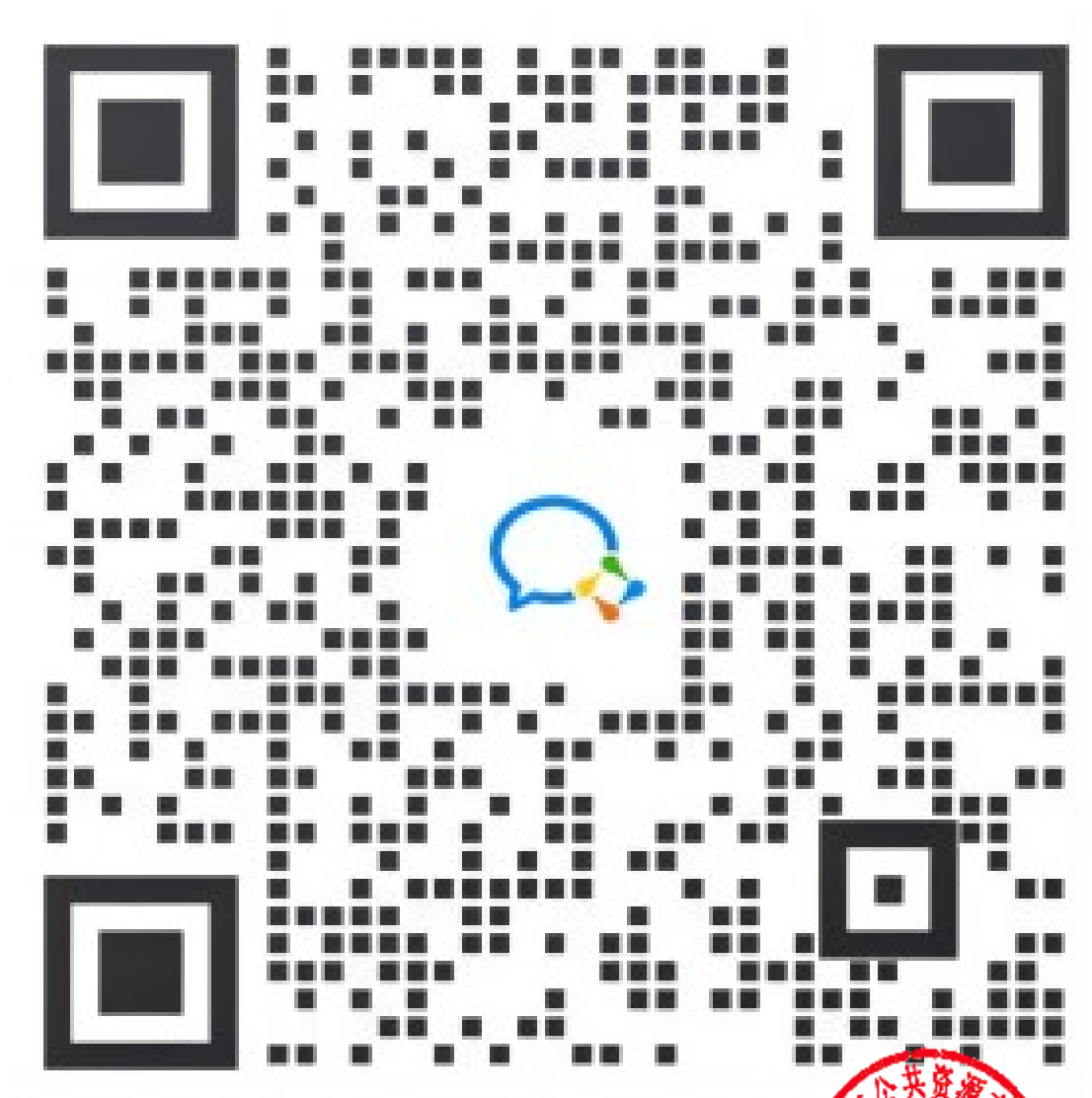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 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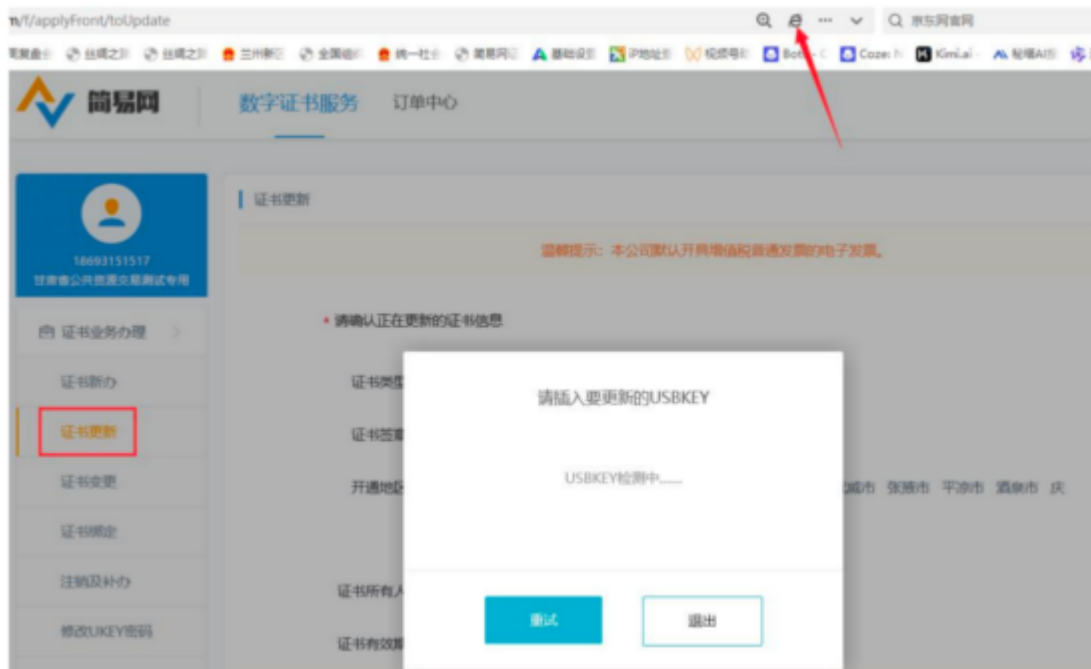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5.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 13609362661

